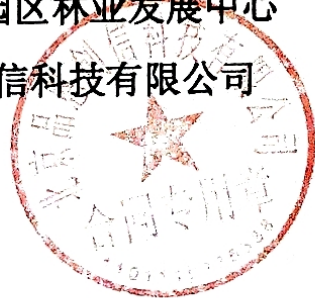


商丘市梁园区林业发展中心 2024 省级财政湿地保护与恢复 项目 合 同 书

采购单位: 商丘市梁园区林业发展中心

供应商: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商丘市梁园区林业发展中心

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设备名称、型号及数量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免费质保期
一	商丘市梁园区林业发展中心 2024 省级财政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					
1	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	套	1	395860.00	395860.00	一年
合计		大写：叁拾玖万伍仟捌佰陆拾元整 小写：395860.00				
备注		包含采购、安装、调试、税金、验收、质保期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的全费用单价				

二、质量要求

- 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 每台货物上均应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 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

三、交货及验收

- 供货期：30 日历天。
- 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 3 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 5 日验收测试期，验收测试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验收测试期相应顺延，验收测试期结束后验收过程完成；
 -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

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四、货物验收

1、货到交货地点后，甲方的验收合格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设备安装验收及质量保证期内的质量保证责任，更不能免除乙方货物内在缺陷的违约责任。

2、质量保证期：一年，质保期内乙方负责“三包”。

3、乙方所供应货品在质保期内，产品若出现非人为的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免费整件更换新产品。

4、产品质保期间出现非人为故障，乙方负责提供免费的上门维修、零部件更换等服务。

5、质保期内，乙方借故推脱或无理由拒绝甲方提出的维修、更换服务请求，甲方可以自行解决，并对维修或更换服务以实际发生的费用或按市场价从质保金内扣除，若质保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支付不足部分。

6、货物安装交付后 7 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或已正常使用货物，视同已安装交付验收合格。

7、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报关单、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8、如货物经乙方三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五、付款方式

1、甲方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40%的价款：¥158344.00元，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捌仟叁佰肆拾肆元整。

2、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合格之后，通过设备正常运行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成交）单位支付合同总金额剩余的60%的价款。款项：¥237516.00元，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柒仟伍佰壹拾陆元整，一次性全部付清。

3、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进行支付结算。

六、售后服务

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1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响应到场，6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乙方多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五/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30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五/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30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五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 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十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五的赔偿金给甲方。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

按违约金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 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 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八、争议解决办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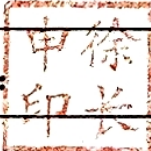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 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 鉴定费由甲方承担; 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 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 若双方发生争议, 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 协商或调解不成的, 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九、双方签字确认合同

1、如有未尽事宜, 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四份, 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两份。

<p>甲方(章): 商丘市梁园区林业发展中心</p>  <p>2024年12月25日</p>	<p>乙方(章):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p>  <p>2024年12月25日</p>
<p>单位地址: 商丘市梁园区青岛路39号</p>	<p>单位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凯旋大街建设路18号-D13595</p>
<p>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i>王</i></p>	<p>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p>
<p>电话:</p>	<p>电话: 15010270069</p>
<p>开户银行:</p>	<p>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五里店支行</p>
<p>账号:</p>	<p>账号: 11050110070900000375</p>
<p>统一信用代码:</p>	<p>统一信用代码: 91110111MA01HQHL1G</p>

详情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单价	数量	总价	备注
1	高像素照相机	FDR-AX700	台	16500 元	2	33000 元	
2	无人机	Mavic 3E	台	35500 元	1	35500 元	
3	高倍率单筒望远镜	PENCX20-60*8 2ED	台	22800 元	1	22800 元	
4	高倍率双筒望远镜	PENCX10*42ED	台	4650 元	1	4650 元	
5	空气监测系统	FCCL-V1.0	套	190150 元	1	190150 元	
7	电子化智能触摸装置	PENCX V1.0	套	84910 元	1	84910 元	
8	投影仪	CB-2255U	台	13800 元	1	13800 元	
9	电视	100A5D	台	11050 元	1	11050 元	
合计	大写: 叁拾玖万伍仟捌佰陆拾元整 小写: 395860.00						